**报价函**

致:宜昌市工人文化宫

按照贵单位相关资产评估服务询价采购意向，本文件签署人(全称 \_ 和职务 )受正式委托，兹以报价人的名义并代表 (报价人名称)递交本报价文件给贵方。本文件签署人特以本函在此声明并同意:

1、报价:本项目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包括 ;

2、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询价比选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

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清楚其应放弃提出一切存有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3、本报价有效期为从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日起 90天

内有效。

4、在报价截止日期后,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撤销报价，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后或在中选通知书中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我方同意提供由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一切资料或数据。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7、我方如果中选,将保证按询价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所有合同责任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8、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报价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在此承诺所提交一切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如经采购人审查发现我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与事实不符，我方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此所做出的任何处理，也不要求采购人对此做出任何解释。

报价人名称(盖章)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 年3月20日